

关于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致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已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关于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动波动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作为河南仕佳光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经核查，现回复如下：

- 1、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 2、截至目前，本人不存在涉及上市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3、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本人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特此回复。

签字：葛海泉

2025年4月22日